

厦门点亮大屏致敬英雄

晨报讯(记者 郭钦转 陈嘉汶)11月22日以来,市民路过厦门地铁吕厝站、体育中心站、厦门火车站等站点,以及中山路、百脑汇路段,都会看到LED大屏滚动播放“山川同念、英雄回家”为主题的宣传海报。

11月22日-24日,第十批在韩中国人民志愿军烈士遗骸装殓交接迎回安葬仪式举行。记者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了解到,为弘扬伟大抗美援朝精神,

营造崇尚英雄、学习英雄、捍卫英雄、关爱英雄的浓厚氛围,厦门在人流密集公共场所安排多块LED大屏播放主题海报,迎接英雄回家。

厦门是一座有着拥军优属、拥政爱民光荣传统的城市。此次交接仪式期间,厦门是国内为数不多在公共场所营造迎接氛围的城市之一。通过大屏,市民与英雄时空链接,重温英雄故事,接受爱国主义精神洗礼。



市民驻足观看宣传大屏。
记者 王世伟 摄

“我是军人,救人的事我得上”

翔安区50岁退役军人邓彦跳海勇救落水女子

晨报讯(记者 陈晓青 通讯员 王小红)“邓哥真的猛!看了你的救人视频,我真的又感动又心疼,你人没事吧?平安就好。”电话那头,是曾经的军人战友真诚的问候。11月22日,翔安区退役军人邓彦做了件大好事,这两天,不少战友和亲朋都致电关心他。

昨日,记者在翔安区曾坂社区居委会见到了救人英雄邓彦,50岁的他看起来挺拔健硕,精气神十足。“‘邓哥’比邓彦有名,这次救人要感谢部队的培养,让我遇事有胆量、有体力、有善心。”邓彦告诉记者,他当过4年兵,平时大家都爱叫他“邓哥”,热心肠也是从部队带回来的“优良传统”。

据邓彦回忆,11月22日7时20分,送孩子上学后的他开始晨跑。在五缘湾海域,他突然看到很多围观群众,走近一看,距离岸边200米处竟有一名女子在海面挣扎,情况危急。“我去救她!”来不及多做思考,邓彦便脱掉衣服裤子,翻过栏杆跳进了海里。

“我的游泳技能是在部队学的,但离开部队这么多年还没下海游过,更没有在海里救过人。但我是军人,救人的事我得上!”邓彦坦言,还没吃早饭的他,其实游到一半就已经体力不支了,幸好岸边的热心市民及时找来了一个游泳圈。拿到泳圈后,邓彦快速靠近落水者。“你别紧张,我来救你。”邓彦发现女子已经意识模糊,全身发抖。怕落水女子下沉,邓彦一手攥着她,一手扶着泳圈,



►邓彦和落水女子在消防员协助下上岸。

邓彦用行动诠释翔安退役军人风采。记者 陈晓青 摄

用脚蹬水慢慢往回游。来回约40分钟,邓彦终于快到岸边了。好在海警、消防及时赶到,将二人救上岸。

邓彦勇救落水女子的事在网上传开后,他的战友和亲朋虽然激动,但却一点都不感到惊讶。“邓哥就是这样的人,平时路上遇到堵车,他都会下车引导车流,让交通更通畅。”在战友和朋友眼中,邓彦身上有着“敢担当 乐奉献”的军人特质。20世纪90年代,还在部队的他还曾多次参与

抗洪救灾。

“我爱做好事,要不是这样,我还娶不到现在的老婆呢。”采访中,邓彦想起16年前,他和妻子还只是同事,因邓彦帮忙追回了被抢的包,两人有了更多交集。正是源于对邓彦的赞许,彼时的同事爱上了这名退役军人,最终嫁给了他。

时代需要像邓彦这样退役不退色的军人,面对危险他们不是没有恐惧,而是在恐惧面前依然选择勇敢。

一条黄线划出城市人情味



莲景路商家探索“适当跨店经营”。

晨报讯(记者 顾婧凌 通讯员 黄嘉佳 梁韵琪)近日,走在莲景路上,不时可见市民坐在店外用餐、休闲,一条黄虚线让沿街店面经营显得规范有序。

近日,嘉莲街道联合思明区城市管理局、嘉莲执法中队,在莲兴社区莲景路积极探索“适当跨店经营”多元共治新模式,打造“洁序净美、方便温馨、烟火人

气”的营商环境。

莲景路商家成立商家自治联盟,自发拟定文明商户自治自律联盟公约,积极践行“门前三包”等文明行为。莲兴社区工作人员逐一为商家量身定制“外摆”方案,划定“适当跨店经营”时间和区域范围。多方共同努力下,莲景路“适当跨店经营”管理日渐规范,取得了可喜变化。

被迫赠与 法院判:无效!

晨报讯(记者 汪思逸)隐瞒已婚事实,男子骗取女孩钱财,甚至威胁女孩写下赠与协议……近日,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结了这样一起案件。

被告人小王(化名)明明已婚,还有孩子,仍与多名女子交往,借机骗取钱财。这次,他又盯上了小张(化名)。交往期间,小王以网贷、车贷、资金困难等理由,让小张向其转账30多万元,其中有部分钱款甚至是小张

通过网贷筹集来的。小张得知真相后,迫于网贷到期的压力,向小王提出还款要求。小王竟然声称再逼他还钱他就跳海,还前后两次让小张写下了赠与协议。小张无奈之下,只能诉至法院。

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,根据民法典规定,精神胁迫也是胁迫的一种,依法判决撤销双方赠与合同,小王应向小张返还款项。

分类广告 遗失公告

刊登热线:18030270336(微信同号) 5550633 QQ:2290530096 地址:厦门市吕岭路122号报业大厦10楼1009室

友情提醒:本信息平台提供的所有信息仅供参考,敬请消费者在采用时验证对方的相关资料,注意自我保护意识。

公告

厦门冬望幸克商贸有限公司:本委立案受理的申请人游镇全、蔡小农与你司劳动争议仲裁案,因你司通过其他方式无法送达,现依法向你司公告送达本委厦集劳人仲案字[2023]第2528号、2529号《被申请人参加仲裁活动通知》、劳动争议仲裁申请书副本、《仲裁告知书》、《举证

告知书》、《仲裁庭组成人员通知》、《开庭通知》(开庭时间:2024年1月17日08时00分;开庭地点:厦门市集美区诚毅大街1号11楼仲裁庭)等。限你司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到本委(厦门市集美区诚毅大街1号11楼)领取上述仲裁文书,逾期即视为送达。厦门市集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

●遗失:厦门市海沧医院不慎遗失《福建省厦门市医疗门诊收费票据(单联滚筒)》壹份,票据代码:135060123,票据号码:9000361374,声明作废。

●厦门诚发物流有限公司遗失道路运输证,车号:闽DP088挂,证号:35021189748,声明作废。
●遗失:厦门罗丝尼斯电子有限公司不慎遗失公章一枚,声明作废。

●遗失:父亲汤伟、母亲林瑶珏之子汤宇泽出生医学证明遗失,旧证编号:Q350118147,声明作废。
●一本特色(厦门)软件有限公司遗失财务章一枚,声明作废。

遗失公告

登报热线:18030270336
(微信同号)